

小城镇住宅区的空间布局与场所环境城市规划师考试 PDF 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6/2021_2022__E5_B0_8F_E5_9F_8E_E9_95_87_E4_c61_646808.htm

6.1 居住行为与场所环境 居民的行为活动涉及到社会、经济、生理、心理、习惯、气候、道德、文化等诸方面因素。不同地区、不同城镇、不同民族的居民，其活动特征是不相同的。作为社会的人，在一般情况下，不同的年龄、文化程度、职业、经济水平、爱好的居民，具有不同的活动内容、活动方式、活动时辰及活动时间的长短，同时也具有不同的心理状态，对场所位置、线路、空间有不同的要求。但对于同年龄组别、相同或类似职业的居民来说，其行为活动的特征具有较多的共同之处，这些是我们研究小城镇居住环境与居住行为的立足点。居民在住宅区空间环境中的行为虽有总的目标导向，但在活动的内容、特点、方式、秩序上受许多居住环境条件的影响和限制，呈现一种既有规律性，又有较大的偶发性的特点。小城镇居民的居住行为活动在总体上可以划分为3种类型：必要性活动、自发性活动和社会性活动(图6.1)。每一种行为活动的类型与相应的环境要求都是不相同的。

6.1.1 必要性活动 必要性活动包括了那些多少有点不由自主的自觉不自觉的行为，如上(放)学、上(下)班、购物、买菜、存取车辆、小孩接送、家务、投放垃圾等。换句话说，必要性活动就是那些基本处于同一年龄组的成年人、小孩、老年人在不同程度上均要参与的所有活动。一般来说，日常的工作和生活事务就属于这一活动类型。其特点是：(1)不管何种居住环境和条件，这类活动不可能不发生，参与者很少有选择的余地。(2)

从活动的内容和频率上看，这些活动的发生很少受到居住环境的影响；否则，人的正常运转就会受到破坏。(3)必要性活动发生的方便性、舒适性、安全性等程度，明显受到居住环境的影响，特别是受到硬环境布局的影响和空间组织的制约。从这一角度讲，住宅区硬环境布局的合理与否，影响着硬环境功效的正常发挥，如果硬环境处理不当，居民的必要性活动就会感到不方便，或者就不使用这些设施和环境而转向选择其他方式来解决问题。

6.1.2 自发性活动

自发性活动是指在居民住区户外环境和条件许可时，自然的、随机选择可能发生的行为。与必要性活动相比，这是另一类截然不同的活动。其主要特点是：(1)只有在人们有参与的意愿，并在时间、地点、场所可能的情况下才会发生。这一类型的活动包括散步、呼吸新鲜空气、驻足观望有趣的事情及坐下来晒太阳、乘凉等。(2)自发性活动只有在环境条件恰当、天气适宜、场所具有吸引力时才会发生，这对于居住环境的规划设计而言，是极其重要的。

6.1.3 社会性活动

社会性活动指的是行为主体不是单凭自己意志支配行为，而是在他人参与下所发生的双边活动，即在公共空间、半公共空间、半私密空间环境内有赖于其他人员参与的各种行为，它包括：儿童游戏，打排球、篮球，玩足球，互相打招呼，交谈聊天，下棋，打扑克，群体性健身锻炼以及其他社交活动。这类活动在绝大多数情况下，多是由另外两类活动发展而来的，或是由人们长期形成的习惯而发生，或者是由于人们处于同一空间环境，在环境、气候条件适宜时发生。人们生活在共同的居住小区、住宅群，在同一空间环境内徜徉，日复一日地生活，就会自然引发各种社会性活动，这就意味着只要改善住

宅区的必要性活动和自发性活动的条件，就会促成有序的社会性活动的发生。

1)社会性活动的功能作用 社会性活动是个人与他人发生相互联系的桥梁。按照社会心理学的理论，它具有3个方面的功能作用：(1)组织功能。即通过社会性活动使居民有秩序、有组织、有系统地结合和联系起来。(2)协调功能。即通过社会性活动增进居民的相互了解、友谊、同情和支持，协调行动，共同对自己所拥有的住宅区承担起社会责任。(3)保健功能。即社会性活动是人们具有社会性的反映，它保持和促进人的思想感情交流、信息交流，从而有利于人的身心健康。

2)社会性活动的发生条件 调查研究表明，社会性活动的发生，一般必须具备以下条件：(1)场所性。赋予行为发生者以合适的空间和一定设施及环境的场所，并且参与活动的群体对此空间场所具有归属感、领域感、安全感。(2)类聚性。居民必须具有相同或类似的、相近的社会利益和活动内容，只有共同的或相同的目的或相近的社会利益，才能导致共同拥有的社会性活动。居民在某些特征上必须具有相同的、类似的、相近的或职业、或地位、或所受教育、或业余爱好、或年龄、或性别、或地缘等；只有在相者、类似者之间才有可能存在相适应的、共同的行为和语言，才有可能发生社会性的活动。自古以来就有“物以类聚，人以群分”；志同道合者相聚，趣味不同者分离。

3)社会性活动的组织 在小城镇，一般居住小区、住宅群内居民的人口构成、家庭结构、年龄特征是不相同的。他们可能分别从事农业、渔业、个体产业、工业、管理等不同的工作，分属不同的企事业单位、社会团体和其他群体；具有不同的或近似的社会利益、生活目标和生活规律、经济收入、志趣爱好、文化程度

；道德伦理观念、传统习俗等方面也不尽相同，从而导致了不同居民的社会利益差异。因此，在小城镇住宅区环境规划设计中要考虑和多方面研究社会性活动的需要与可能，使住宅区成为“生活乐园”，具体的可以从以下两个方面入手：

(1)邻里间的社会性活动。“远亲不如近邻”。邻里间的交往是最基本的人际地缘关系，小城镇的居民要比城市居民更喜欢“串门”、“聊天”，讲情意。邻里活动是住户家庭的延伸和扩展，对于社会的安定、有序和互相帮助、社区工作的开展有着更为直接的作用。邻里居住环境是居民特别是童年时对居住处所建立起来的故乡感、故乡情的重要组成部分，对于中、小学生和学龄前儿童优良品质的形成有着很大的影响。

(2)不同社会成员之间的社会性活动。居民中不同年龄、性别、职业、爱好等特征的成员，有不同的社会活动性质、内容和日的，对其场所和环境条件有不同要求。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